



## 彰化縣竹塘鄉公所 111 年 3 月機關安全維護宣導

### 【假冒公務機關詐騙 今年至今已騙走近億元】

根據刑事警察局統計，今年假冒公務機關詐騙，財損金額為 9 千 8 百多萬元，較去年同期增加 1 千 2 百多萬 (+13.95%)，在全部詐騙案件排名第三；分析被害人年齡，60 歲以上占全部被害人逾五成，年長者族群及退休人員為這類詐騙高發族群。

台南市 70 歲吳姓退休人員，在住家接獲自稱郵局電話，卻沒有顯示來電，對方聲稱被害人健保卡遭盜用要辦理郵局開戶，目前已經轉給警察處理。不久電話由假冒台北市警局偵二隊警官轉接，警官聲稱吳涉及洗錢，又將電話轉接給佯裝台北地檢署檢察官。假檢察官告訴吳男，已寄送 3 次傳票通知到案說明，但吳都沒有出現，現在法院要暫時監管吳的存款，並告知吳基於偵查不公開不得告知他人，吳從銀行帳戶提領多次現金交付車手，事後吳覺得有異報警處理，損失上百萬元。

刑事局為防範犯罪，訂定「警察機關獎勵民眾提供犯罪線索協助破案實施要點」，民眾提供嫌犯姓名、住址及犯罪直接證據，因而偵破重大刑案，最高發給獎金 10 萬元。

另外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鼓勵民眾勇於檢舉金融違法案件，近期修正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受理民眾檢舉金融違法案件獎勵要點」，提高檢舉獎金核發標準，每件檢舉獎金最高 400 萬元，是修正前的 10 倍，民眾發現疑似詐欺集團成員或據點，可向警方檢舉，協助警方打擊詐欺犯罪。

竹塘鄉公所政風室 製